

#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竣工环境 保 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单位：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何平

验收检测单位：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年锋

建设单位：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邮编：311800

企业电话：13957573838

地址：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

验收检测单位：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电话：0575-87689370

传真：0575-87689370

邮编：311800

地址：浙江诸暨市暨阳街道浣纱北路48号

## 目录

表一：基本情况表.....	1
表二：项目情况.....	4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7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表五：验收监测内容.....	12
表六：验收监测结果.....	13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	21

表一：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		
建设单位名称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改扩建		
建设地点	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		
主要产品名称	空调器配件		
审批年生产能力	年产 1500 吨空调器配件		
实际年生产能力	年产 1500 吨空调器配件		
建设环评时间	2016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3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2 月 18~19 日 2019 年 5 月 22~23 日 2019 年 9 月 24~2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诸暨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950	实际总概算	3950
环保投资概算	37.0	实际环保投资	37.0
环保投资比例	0.9%	实际环保投资比例	0.9%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5 日；</p> <p>3、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5、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p> <p>6、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1 月）；</p> <p>7、诸暨市环境保护局 诸环建[2017]1 号《关于于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 年 1 月5 日）；</p> <p>8、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CWA1900381）</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	1、 <b>废水排放标准</b>		

限值、总量控制

生活污水排口和抛光清洗废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锌、总铜排放浓度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浓度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详见表 1-1。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	单位	限值
pH 值	/	6-9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石油类	mg/L	20
总铜	mg/L	2.0
总锌	mg/L	5.0
氨氮	mg/L	35
总磷	mg/L	8.0

### 2、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的中型饮食业相应标准；项目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无组织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限值详见表 1-2、表 1-3。

表1-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单位: mg/m<sup>3</sup>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	60	75	85

表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单位: mg/m<sup>3</sup>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地四周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3类，详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适应范围
3类	≤65 dB	≤55 dB	四侧厂界

#### 4、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诸环建[2017]1号《关于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确定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排放量0.5832万吨/年，化学需氧量0.292吨/年，氨氮0.029吨/年。

## 表二：项目情况

### 1. 工程建设内容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3950万元，利用企业位于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的现有厂房，增加设备并扩大产量，形成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的生产能力。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原项目位于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于2009年12月委托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取得诸暨市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诸环建[2010]4号），并于2011年6月14日通过了诸暨市店口环境保护所验收（验收文号为：诸环建认[2011]5号）。

2016年11月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月诸暨市环境保护局以《关于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诸环建[2017]1号）对该项目作了批复。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中要求的设计能力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竣工验收。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保验收为整体验收。

企业本项目员工150人，其中70人住宿，企业设有食堂，昼间单班制生产，工作时间为10小时年工作300天。

表 2-1 本项目产品规模

本项目产品规模见表 2-1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生产量	实际年产量
1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1500 吨

**2.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安装数量	设备增减数量
1	液压机	HJ033	37	37	无变化
2	铜管接头端面自动平面机	100T	2	2	无变化
3	开式可倾压力机	J23-5 型	7	7	无变化
4	全自动小弯头成形机	/	4	4	无变化
5	车床	CM620	29	29	无变化
6	下料机	KL-IV	10	10	无变化
7	工业电阻炉	RQJ-120-8	4	4	无变化
8	振动抛光机	GSI-300L	4	4	无变化
9	切割机	DK7732D	2	2	无变化
10	钻床	Z512	7	7	无变化
11	包装机	/	6	6	无变化
12	电焊机	BX1-500-1	1	1	无变化

**3. 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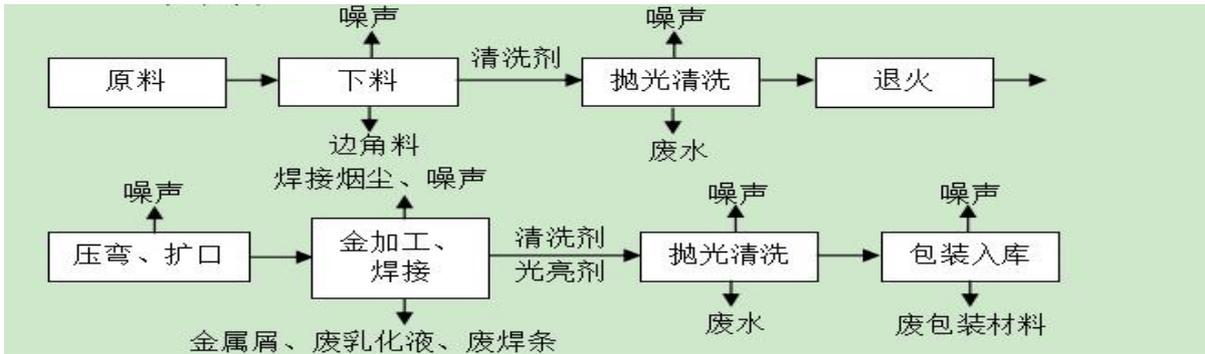
表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用量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2018 年消耗量
1	铜管	1507.5	1500
2	液压油	15	15
3	乳化液	1	1
4	光亮剂	14	14
5	清洗剂	26	26
6	焊条	1	1
7	包装材料	12	12
8	电	150	148

9	水	4740	4440
---	---	------	------

#### 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具体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如下：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采购来的原料铜管，经下料抛光清洗后通过电阻炉加热退火处理，由液压机压弯，经数控车床金加工后，再经光亮剂、清洗剂清洗，最后检验包装入库。

#### 5.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化。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抛光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抛光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工业园区截污管网，送诸暨市山下湖镇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水平衡情况见图 3-1，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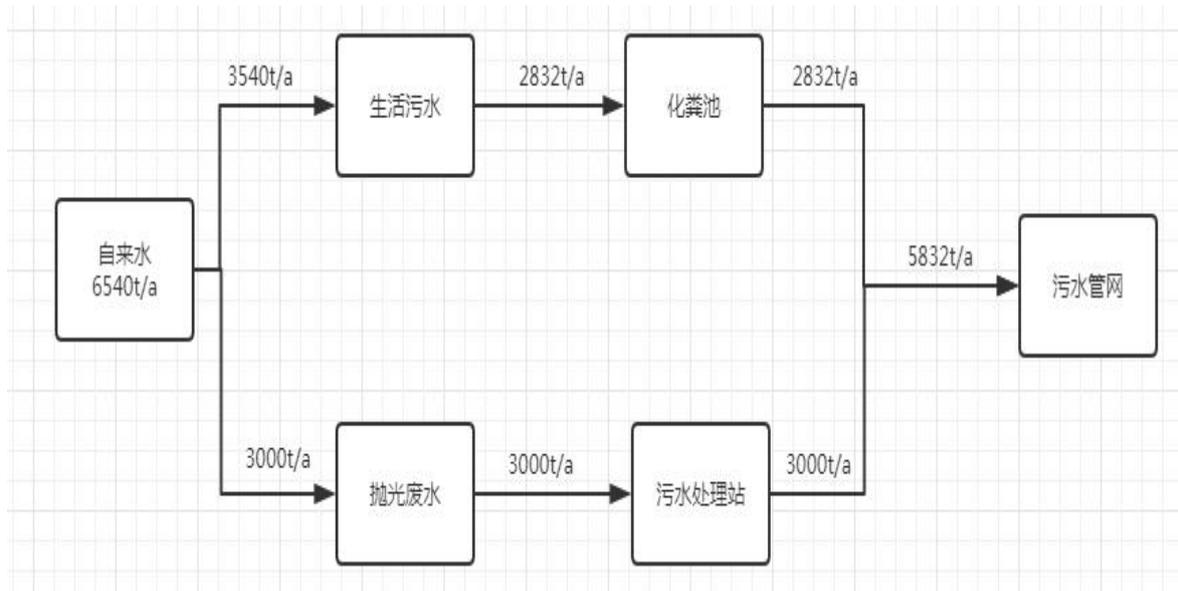


图3-1 项目水平衡图

本项目清洗废水处理情况工艺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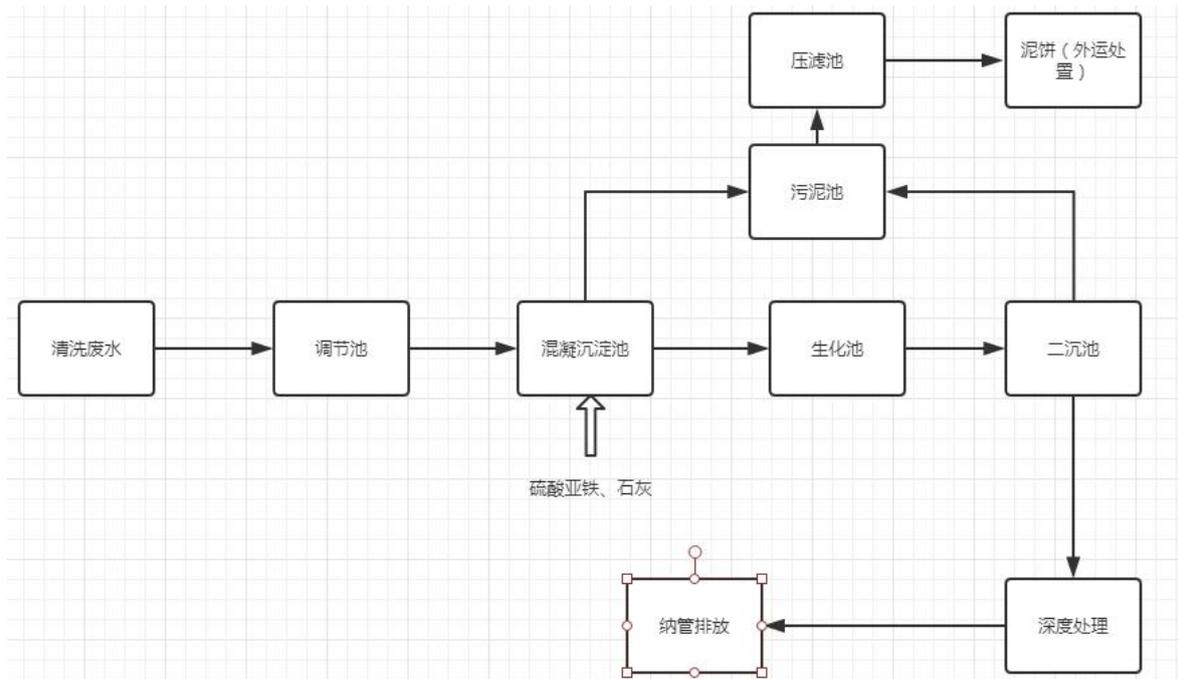


图 3-2 清洗废水处理情况工艺

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废气和焊接烟尘。

①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②本项目焊接烟尘通过车间通风换气排出车间外。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生产车间内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项目主要声源设备详见表 2-2。企业采取了以下措施以减小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①车间内选取低噪声设备，安装隔音、降噪设备。

②企业在生产作业期间关闭门窗，减少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③对生产高噪声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持设备良好的运转状态，降低噪声。

### 4.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3950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37.0万元，占总投资的0.9%。详见表 3-1。

表 3-1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治理	/	/
废水治理	25.0	
噪声治理	5.0	
固废治理	2.0	
绿化	5.0	
合计	37.0	

### 5. 环评及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实际建设情况如下。详见表 3-2。

表 3-2 环评及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和抛光清洗废水经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送诸暨市山下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汇合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诸暨市山下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抛光清洗废水		
废气	食堂油烟废气	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出经屋顶排放	目前，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出经屋顶排放
	焊接烟尘	项目使用无铅焊料，焊接方式为手工电弧焊，烟尘通过车间通风换气排出车间外	目前，烟尘通过车间通风换气排出车间外

噪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选购生产设备时尽量选用低噪声高效设备。</li> <li>2、合理布局，把生产设备集中在生产车间的中间，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振垫。</li> <li>3、生产车间安装双层隔声门窗。对项目风机进出口安装匹配的消声器。</li> <li>4、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对主要生产设备的传动装置做好润滑，使设备处在最佳工作状态。</li> <li>5、加强厂区绿化，以起到吸音降噪的作用。</li> </ol>	<p>目前，基本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中隔声降噪措施。</p>
----	---	-------------------------------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环评主要建议和要求**

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评建议如下：

- (1)积极筹措“三废”治理资金，做到专项专用。
- (2)加强环保管理和职工的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2. 环评主要结论**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位于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符合诸暨市主体功能区划、环境功能区划、土地利用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项目选址较合理；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适当处理后能达标排放并实行总量控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对保护目标影响较小，周围环境空气、水环境和声环境质量能满足相应功能要求。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各项原则，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拟建地实施是可行的。

**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于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1、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建议，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本项目在符合产业政策、土地利用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等要求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同意该项目在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实施。项目实施内容为：总投资 39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 万元，形成年产 1500 吨空调器配件的生产能力。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报告表。

2、根据环评内容，抛光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必须经处理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山下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根据环评要求，焊接烟尘经处理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后排放；食堂油烟废气必须经处理达到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相应标准后排放。。

4、合理布局，并切实落实好设备的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5、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边角料和金属屑、废焊条、废包装材料等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乳化液、废水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送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6、核定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废水排放量 0.5832 万吨/年，化学需氧量 0.292 吨/年，氨氮 0.029 吨/年。

7、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若有变动的企业须按相关要求执行，企业如有扩大建设规模或改变生产工艺等重大变化，需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表五：验收监测内容

1. 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总铜	监测 2 天，每天 2 次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抛光清洗废水处理出口	化学需氧量、总铜		2019 年 5 月 22 日 2019 年 5 月 23 日
抛光清洗废水处理进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铜、总磷、总锌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2019 年 9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 25 日
抛光清洗废水处理出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总铜、总磷、总锌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2019 年 9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 25 日

2. 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5-2。

表 5-2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005-008)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每点 4 次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有组织废气	食堂油烟废气出口	油烟废气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5-3。

表 5-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 4 个测	监测 2 天，昼、夜间 1 次	2019 年 2 月 18 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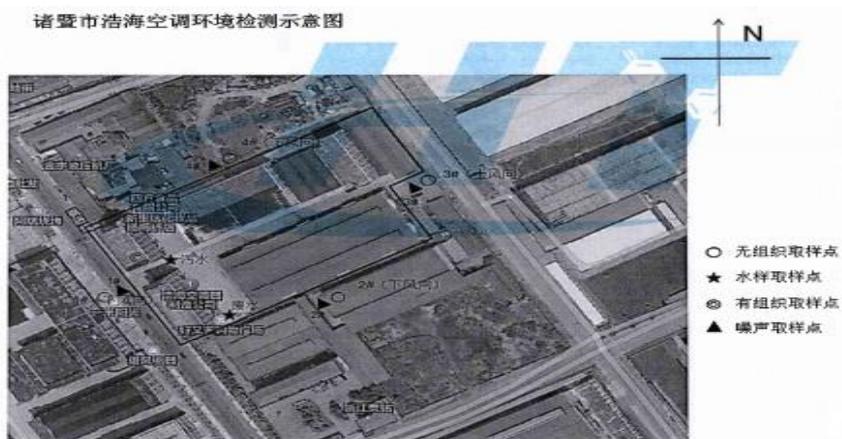


图 5-1 噪声、废气、废水监测点位图

## 表六：验收监测结果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项目的生产负荷>75%，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75%的要求。

表 6-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日产量核实

日期	产品类型	环评设计年产量	环评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2019.2.18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5 吨	5 吨
2019.2.19.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5 吨	4.6 吨
2019.5.22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5 吨	5 吨
2019.5.23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5 吨	5 吨
2019.9.24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5 吨	5 吨
2019.9.25	空调器配件	1500 吨	5 吨	4.6 吨

### 验收监测结果：

#### 1. 废水

(1) 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均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生活 废水 排放 口	pH 值	2019.02.18	第一次	7.83	/	6~9	达标
			第二次	7.74			
		2019.02.19	第一次	7.38			
			第二次	7.50			
	悬浮物	2019.02.18	第一次	132	118	400	达标
			第二次	118			
		2019.02.19	第一次	104			
			第二次	117			
	化学需氧量	2019.02.18	第一次	334	308	500	达标
			第二次	341			
		2019.02.19	第一次	270			
			第二次	286			
	氨氮	2019.02.18	第一次	16.0	13.7	35	达标
			第二次	16.8			
		2019.02.19	第一次	10.6			
			第二次	11.4			
总铜	2019.02.18	第一次	<0.2	<0.2	2.0	达标	
		第二次	<0.2				
	2019.02.19	第一次	<0.2				

			第二次	<0.2			
	石油类	2019.02.18	第一次	0.60	1.22	20	达标
			第二次	0.58			
		2019.02.19	第一次	2.66			
			第二次	1.02			
抛光清洗废水处理出口	总铜	2019.05.22	第一次	<0.2	<0.2	2.0	达标
			第二次	<0.2			
		2019.05.23	第一次	<0.2			
			第二次	<0.2			
	化学需氧量	2019.05.22	第一次	134	143	500	达标
			第二次	124			
		2019.05.23	第一次	162			
			第二次	151			
抛光清洗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pH 值	2019.09.24	第一次	2.78	/	/	/
			第二次	2.81			
			第三次	2.76			
			第四次	2.84			
		2019.09.25	第一次	2.87			
			第二次	2.80			
			第三次	2.91			
			第四次	2.93			
	悬浮物	2019.09.24	第一次	$1.01 \times 10^3$	$1.04 \times 10^3$	/	/
			第二次	$1.02 \times 10^3$			
			第三次	$1.03 \times 10^3$			
			第四次	$1.06 \times 10^3$			
		2019.09.25	第一次	$1.05 \times 10^3$			
			第二次	$1.06 \times 10^3$			
			第三次	$1.01 \times 10^3$			
			第四次	$1.04 \times 10^3$			
化学需氧量	2019.09.24	第一次	$2.49 \times 10^3$	$2.45 \times 10^3$	/	/	
		第二次	$2.47 \times 10^3$				
		第三次	$2.45 \times 10^3$				
		第四次	$2.46 \times 10^3$				
	2019.09.25	第一次	$2.44 \times 10^3$				
		第二次	$2.41 \times 10^3$				
		第三次	$2.47 \times 10^3$				
		第四次	$2.40 \times 10^3$				
石油类	2019.09.24	第一次	4.70	5.02	/	/	
		第二次	4.89				
		第三次	4.68				
		第四次	4.49				

抛光 清洗 废水 处理 设施		2019.09.25	第一次	5.87				
			第二次	5.67				
			第三次	5.08				
			第四次	4.76				
	总铜	2019.09.24		第一次	42.7	41.8	/	/
				第二次	48.9			
				第三次	49.2			
				第四次	50.5			
		2019.09.25		第一次	37.3			
				第二次	38.0			
				第三次	32.5			
				第四次	35.4			
	总锌	2019.09.24		第一次	1.74	1.29	/	/
				第二次	1.16			
				第三次	1.36			
				第四次	1.38			
		2019.09.25		第一次	1.26			
				第二次	1.39			
				第三次	0.947			
				第四次	1.09			
	总磷	2019.09.24		第一次	1.55	1.57	/	/
				第二次	1.53			
				第三次	1.47			
				第四次	1.49			
		2019.09.25		第一次	1.64			
				第二次	1.74			
				第三次	1.57			
				第四次	1.59			
pH 值	2019.09.24		第一次	7.04	/	6~9	达标	
			第二次	7.02				
			第三次	6.99				
			第四次	7.12				
	2019.09.25		第一次	7.55				
			第二次	7.60				
			第三次	7.77				
			第四次	7.88				
悬浮物	2019.09.24		第一次	40	46	400	达标	
			第二次	45				
			第三次	51				
			第四次	46				
	2019.09.25		第一次	50				

出口			第二次	42			
			第三次	48			
			第四次	46			
	化学需氧量	2019.09.24	第一次	112	120	500	达标
			第二次	114			
			第三次	111			
			第四次	114			
		2019.09.25	第一次	124			
			第二次	122			
			第三次	137			
			第四次	132			
	石油类	2019.09.24	第一次	2.60	2.93	20	达标
			第二次	2.79			
			第三次	2.76			
			第四次	2.82			
		2019.09.25	第一次	2.87			
			第二次	3.15			
			第三次	3.15			
			第四次	3.29			
	总铜	2019.09.24	第一次	0.0743	0.0335	2.0	达标
			第二次	0.0187			
			第三次	0.0228			
			第四次	0.0206			
		2019.09.25	第一次	0.0804			
第二次			0.00964				
第三次			0.0150				
第四次			0.0265				
总锌	2019.09.24	第一次	0.21	0.181	5.0	达标	
		第二次	0.0958				
		第三次	0.0948				
		第四次	0.107				
	2019.09.25	第一次	0.571				
		第二次	0.137				
		第三次	0.111				
		第四次	0.121				
总磷	2019.09.24	第一次	0.10	0.11	8.0	达标	
		第二次	0.10				
		第三次	0.11				
		第四次	0.11				
	2019.09.25	第一次	0.11				
		第二次	0.12				

氨氮	2019.09.24	第三次	0.11	11.7	35	达标				
		第四次	0.12							
		第一次	11.8							
		第二次	12.2							
	2019.09.25	第三次	11.5							
		第四次	12.3							
		第一次	11.7							
		第二次	10.9							
			第三次				11.8			
			第四次				11.5			

表 6-3 废水去除率

检测因子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mg/L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mg/L	去除率
悬浮物	$1.04 \times 10^3$	46	95.6%
化学需氧量	$2.45 \times 10^3$	120	95.1%
石油类	5.02	2.93	41.6%
总铜	41.8	0.0335	99.9%
总锌	1.29	0.181	86.0%
总磷	1.57	0.11	93.0%

(2) 监测结果分析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铜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

抛光清洗废水出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铜、总锌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

2.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6-4，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6-4。

表 6-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平均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油烟废气设施处理前	2019.02.18	油烟	第一次	5.78	5.55	/	/
			第二次	5.93			
			第三次	5.32			
	2019.02.19		第一次	5.68			
			第二次	5.23			
			第三次	5.35			

油烟废气设施处理后	2019.02.18	油烟	第一次	1.34	1.12	2.0	达标
			第二次	1.27			
			第三次	1.12			
	2019.02.19		第一次	1.07			
			第二次	0.99			
			第三次	0.93			

表 6-5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检测时间	采样位置	排放浓度	平均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颗粒物	1#	2019.02.18	第一次	0.183	0.245	1.0	达标
			第二次	0.283			
			第三次	0.233			
			第四次	0.283			
		2019.02.19	第一次	0.200			
			第二次	0.250			
			第三次	0.233			
			第四次	0.300			
	2#	2019.02.18	第一次	0.217			
			第二次	0.300			
			第三次	0.250			
			第四次	0.267			
		2019.02.19	第一次	0.200			
			第二次	0.233			
			第三次	0.217			
			第四次	0.283			
	3#	2019.02.18	第一次	0.200			
			第二次	0.283			
			第三次	0.250			
			第四次	0.250			
2019.02.19		第一次	0.183				
		第二次	0.283				
		第三次	0.250				
		第四次	0.267				
4#	2019.02.18	第一次	0.200				
		第二次	0.267				
		第三次	0.217				
		第四次	0.267				

		2019.02.19	第一次	0.217			
			第二次	0.267			
			第三次	0.217			
			第四次	0.300			

(2) 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中型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3. 噪声**

(1) 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6-6。

**表 6-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编号	等效声级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18.02.18(昼间)	厂界西	1#	54.3	65	达标
2018.02.19(昼间)		1#	54.1		
2018.02.18(昼间)	厂界南	2#	53.2		
2018.02.19(昼间)		2#	54.0		
2018.02.18(昼间)	厂界东	3#	53.2		
2018.02.19(昼间)		3#	53.2		
2018.02.18(昼间)	厂界北	4#	55.0		
2018.02.19(昼间)		4#	53.3		

(2) 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四周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 总量控制**

(1) 废水

根据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5832t/a, 其中生活污水2832t/a, 生产废水3000t/a, 本项目废水总量详见表6-7。

**表 6-7 本项目废水总量**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水产生量 (吨)	排环境浓度 (mg/L)	排环境总量 (吨)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2832	50	0.1416
	氨氮	2832	5	0.014
生产废水	化学需氧量	3000	50	0.15
	氨氮	3000	5	0.015
合计			化学需氧量	0.292
			氨氮	0.029

员工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山下湖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经达标处理后，主要污染物环境达标排放量为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

计算得企业排入环境污染物总量为：废水量 0.5832万 t/a（生产废水0.3万t/a、生活污水0.2832万 t/a），化学需氧量 0.292t/a、氨氮0.029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要求总排控制指标为：废水排放量0.5832万吨/年，化学需氧量0.292吨/年，氨氮0.029吨/年）。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在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较为齐全。对于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1. 废水**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在监测日工况下：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铜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

抛光清洗废水出口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铜、总锌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

**2. 废气**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在监测日工况下：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中型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标准。

**3. 噪声**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在监测日工况下：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四周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3类标准。

**4. 总量控制**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废水量 0.5832万 t/a (生产废水0.3万t/a, 生活污水0.2832万t/a)，化学需氧量 0.292t/a、氨氮0.029t/a，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要求总排控制指标为：废水排放量 0.5832万吨/年，化学需氧量0.292吨/年，氨氮0.029吨/年)。

**总结论**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诸暨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诸环建〔2017〕1号

## 关于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 空调器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诸暨市浩海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1、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建议，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本项目在符合产业政策、土地利用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等要求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同意该项目在诸暨市阮市镇董公村实施。项目实施内容为：总投资39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7万元，形成年产1500吨空调器配件的生产能力。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报告表。

2、根据环评内容，抛光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必须经处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后排

入山下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根据环评要求，焊接烟尘经处理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后排放；食堂油烟废气必须经处理达到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的相应标准后排放。

4、合理布局，并切实落实好设备的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5、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边角料和金属屑、废焊条、废包装材料等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乳化液、废水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送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6、核定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废水排放量 0.5832 万吨/年，化学需氧量 0.292 吨/年，氨氮 0.029 吨/年。

7、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若有变动的企业须按相关要求执行，企业如有扩大建设规模或改变生产工艺等重大变化，需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诸暨市环境保护局

2017 年 1 月 5 日

抄送：绍兴市环境保护局，诸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阮市镇人民政府，  
董副市长

诸暨市环保局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5 日印发